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教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運作計畫**

[壹、依據 1](#_Toc102053613)

[貳、組織架構及分工表 1](#_Toc102053614)

[參、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6](#_Toc102053615)

[肆、計畫目標 9](#_Toc102053616)

[伍、輔導重點及服務（支持或輔導）內涵 9](#_Toc102053617)

[陸、114學年度推動重點與行動方案暨資本門預估明細表 10](#_Toc102053618)

[柒、整體推動期程規劃行事曆(預計) 11](#_Toc102053619)

[捌、各行動方案(子計畫)執行期程 12](#_Toc102053620)

[玖、預期成效 12](#_Toc102053621)

[拾、經費編列 13](#_Toc102053622)

[拾壹、各項實施計畫 16](#_Toc102053623)

[子計畫一 地方輔導夥伴專業增能研習 16](#_Toc102053624)

[子計畫二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實施計畫 20](#_Toc102053625)

[子計畫三 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22](#_Toc102053626)

[子計畫四 初任正式及代理代課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26](#_Toc102053627)

[子計畫五 學校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34](#_Toc102053628)

[子計畫六 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研習與認證 38](#_Toc102053629)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地方輔導群分團運作計畫**

#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貳、組織架構及分工表

1. 組織架構

二、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業務架構圖

**三、**114學年度地方輔導夥伴團隊整合三類人才：

|  |  |  |
| --- | --- | --- |
| 地方輔導小組、 | 各領域輔導團 | 教學輔導老師 |
| 李國明校長、游可如校長  胡智翔校長、鄭嘉毅校長、蘇漢彬校長、張世璿校長、楊琇惠校長、蔣淑芳校長、謝易成校長、許雅玲主任、連安青主任、、施淑娟校長、孫台育校長、余采玲校長、謝燕惠校長、 | 1. 國中小數學領域輔導團 2. 國中小語文領域輔導團 3. 國中小英語領域輔導團 4. 國中小自然領域輔導團 5. 國中小社會領域輔導團 6. 國中小科技領域輔導團 | 國小：  陳桂梅、林華峰、連安青、游可如、李秀蘭、李偲華、吳惠貞、彭莘茹、黃婉婷、蘇玉華、蘇瑞儒、楊美琍、陳立宇、李采綾、陳佳琳、張慧娟、陳怡燕、謝燕惠、王欣薇、吳台鳳、張玉真、林慧芊  國中：  孫台育、蕭瑞隆、徐明卉、張文權 |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成員背景表**

**縣市：花蓮縣**

**領域（議題）：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 編號 | 姓名 | 職務 | 服務階段 | 輔導團三階課程  認證情形（階段/年度） | 專業人才培訓  認證情形（階段/年度） | 十二年國教種子講師  培訓認證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綱 | 主題進階 | 領綱 |
| 1 | 李國明 | 校長 | 國小 | 課發中心主任 | 進階認證 | **🗸** | **🗸** |  |
| 2 | 張世璿 | 校長 | 國小 | 生活輔導團領召(110) | 進階認證(104) | **🗸** |  | **🗸** |
| 3 | 楊琇惠 | 校長 | 國小 | 語文輔導團副領召(108) | 進階認證(103) | **🗸** | **🗸** | **🗸** |
| 4 | 蔣淑芳 | 校長 | 國小 | 健體輔導團員(108) | 進階認證(101) | **🗸** |  | **🗸** |
| 5 | 孫台育 | 校長 | 國中 | 花蓮縣特殊優良教師 | 教學輔導教師(98) |  |  | **🗸** |
| 6 | 余采玲 | 校長 | 國中 | 數學輔導團副領召(108) | 進階認證(104) | **🗸** | **🗸** | **🗸** |
| 7 | 許雅玲 | 主任 | 國小 | 生活輔導團員(107) | 進階認證(108) | **🗸** |  | **🗸** |
| 8 | 連安青 | 主任 | 國小 | 數學專長 | 教學輔導教師(107) | **🗸** | **🗸** | **🗸** |
| 9 | 謝易成 | 校長 | 國小 | 環教輔導團副領召 | 進階認證(109) | **🗸** |  | **🗸** |
| 10 | 鄭嘉毅 | 校長 | 國小 | 英語輔導團副領召 | 初階認證(110) | **🗸** | **🗸** | **🗸** |
| 11 | 胡智翔 | 校長 | 國小 | 英語輔導團副領召 | 初階認證(109) | **🗸** |  | **🗸** |
| 12 | 謝燕惠 | 校長 | 國小 | 數學輔導團副領召 | 教學輔導教師 | **🗸** |  | **🗸** |
| 13 | 游可如 | 校長 | 國小 | 課發中心副主任 | 教學輔導教師 | **🗸** | **🗸** | **🗸** |
| 14 | 蘇漢彬 | 校長 | 國小 | 生活輔導團副領召(110) | 進階認證(107) | **🗸** | **🗸** | **🗸** |
| 15 | 施淑娟 | 校長 | 國中 | 數學輔導團副領召（112） | 進階認證 | **🗸** |  | **🗸** |
| 16 | 張玉真 | 教師 | 東華附小 |  | 教學輔導教師 | **🗸** | **🗸** | **🗸** |
| 17 | 彭莘茹 | 教師 | 明廉國小 |  | 教學輔導教師 | **🗸** | **🗸** | **🗸** |
| 18 | 李采綾 | 教師 | 太昌國小 |  | 教學輔導教師 | **🗸** | **🗸** | **🗸** |

註明

1. 地方輔導群同時擔任領域輔導團領召、副領召或團員，並具初階專業回饋認證以上
2. 地方輔導群結合補救教學、編組入校諮詢輔導，主要工作倡導共備觀課之實施及宣導本身縣政策建立數位學習平台資源。
3. 針對初任教師(三年內)輔導夥伴編組，到校諮詢輔導、需求問卷。
4. 結合花蓮縣政府政策–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宣導。

# 參、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背景說明

教育部為實踐教師專業發展及精進學生學習品質，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以系統思考及整合概念，於106學年度起建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期望從中央、地方、學校及教師發展建立共好的夥伴關係，耑此，本縣針對108學年度計畫執行結果，及教育部新課綱實施之需求，輔導群檢討後有感現場教師專業成長之需求，透過輔導群成員專業對話，研擬學年度計畫目標與策略以符應現場教師之支持與協助。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需求，教育部擬定修正「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以教師專業發展為主軸，鼓勵教師以自我省思及同儕專業互動為成長方法，以教學和班級經營為主要成長內涵，徹底落實推動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及素養，提供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所需支持，進而期待學生的學習表現和成效能獲得有效提升。

為配合新課綱，107學年度教育部已整合「精進教學計畫」與「教專計畫」。107學年花蓮縣教育處進行資源整併，結合補救教學資源中心等相關業務，試辦「課程與教學專業發展中心」，統整「教師專業發展」、「精進課程教學」及「補救教學」相關事宜，為推動教師專業發展邁出一大步。而自精進計畫與教專計畫整合後，三階人才培訓研習已納入精進計畫的專業成長計畫中辦理（全-3-7-3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每年除鼓勵縣內教師積極參與之外，並亦鼓勵縣內精進計畫之各領域輔導團夥伴參與，共同提高符應108課綱公開授課專業度。

同時因為這幾年花蓮縣大批招考中小學正式教師，總計招聘二百多位位國小教師，六十多位國中教師，另有公費生51位。為了協助近四百位初任教師，在初任期間的教學、課程及行政得以上手，就原有的地方輔導群中整併，並且分配輔導責任區，共分成國中組、國小組六區，全花蓮的每個鄉鎮，都分配二個輔導員，讓每地區至少有兩位輔導員負責輔導和陪伴。

在教師學習社群部分，本縣為讓社群更多元化且更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策略，並因應108學年度公開授課全面上路，鼓勵校長以公開授課為主題共組社群，本縣社群共分為一般學習社群（需完成至少1次共備觀議課）、專業精進學習社群（為進階型社群，並依經費申請額度分校內及跨校（至少3校）學習社群，但都需完成至少1次共備觀議課及1份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及校長社群(以校長群為主的公開授課社群，為外加社群計畫)。為能讓社群推動成果能更有效發揮，規劃辦理全縣性教師學習社群成果發表觀摩會，邀請進階型社群進行經驗傳承、交流與成果分享，提供更寬廣的交流機會與平臺，讓教學觀察與會談技巧，能深植到老師們的心中，更進一步的，能與十二年國教的公開授課接軌，以提昇老師的專業回饋能力。

盤整目前課程教學與評量資源，擬定教師專發展支持系統之推動策略重點如下：

(一)整合教專、輔導團、補救、精進計畫人力與業務

積極整合教師專業成長實踐方案、領域輔導團、補救教學、精進教學計畫之人力與業務。配合教育部行政減量之政策，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領域輔導團、補救教學、精進教學計畫聯合說明會，提高行政支援教學的品質與效率。以地方輔導群的輔導員來說，除了初任教師的輔導任務為主，本身還是國教輔導團的領召或副領召，也有國英數等科目的輔導專長，在到校輔導初任教師及提供諮詢方面，具有一定的專業知能。

(二)強化各類到校輔導資源支持系統

整合各項「入校教學輔導」資源，提供學校本位之教師專業成長地圖，妥善規劃學生之補救教學及數位學習平台建置。協助學校從教師專業成長出發，達成學生基本學力提升之目標。

(三)教師專業發展需求

教師成長型態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實施，教師專業發展型態也已轉型為專業自主的學習社群運作。因為「核心素養」是落實十二年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之主軸，其中教師是否能具備「身心素質與自我精進」這項核心素養更是推動這一波教育改革中的關鍵因素。總綱實施要點中對於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說明:「教師應自發組成的校內、跨校或跨領域的專業學習社群，進行共同備課、教學觀察與回饋、研發課程與教材、參加工作坊、安排專題講座、實地參訪、線上學習、行動研究、課堂教學研究、公開分享與交流等多元專業發展活動方式，以不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教師成長型態已從原本處大場次的官辦制式研習，逐漸走向校本需求的研習。

114學年度計畫除持續延續113學年度教專地方輔導群運作機制外，將再強化教師專業成長區域網絡制度，本地方輔導群運作將依地區及學校特性，有效結合地方輔導群、教學輔導老師及領域輔導團組成多元化之地方輔導夥伴群，落實教育部實踐方案之補助重點，建立地方輔導夥伴團隊，主要協助推動跨區域性、跨校性之教師專業發展活動，提供學校、教師專業成長、教師社群及初任教師導入之諮詢與輔導等教師專業發展協助，並且強調陪伴支持，協助學校及初任教師進行專業成長，規劃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策略、多元評量等系統化專案課程，及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人才的培訓，並引入專家學者協力配套，建構花蓮縣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達成「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的願景目標。

以下是113學年度地方輔導群初任教師分區陪伴輔導人員名單：

一、 國中：胡智翔校長、施淑娟校長、孫台育校長

二、 國小：

（一） 北一區：花蓮市，吉安鄉。蔣淑芳校長、楊琇惠校長

（二） 北二區：秀林鄉，新城鄉。張世璿校長、張玉真老師

（三） 中一區：鳳林鎮，光復鄉，壽豐鄉。游可如校長、連安青執秘

（四） 中二區：萬榮鄉，卓溪鄉。鄭嘉毅校長、謝易成校長

（五） 南一區：瑞穗鄉，豐濱鄉。彭莘茹老師、許雅玲主任

（六） 南二區：玉里鎮，富里鄉。謝燕惠校長、余采玲校長

另在三類人才培訓與認證部分，將持續辦理相關培訓研習工作坊與認證，並針對已通過認證之教師進行回流，以利推動新的公開授課內涵，發揮其應有的功能與責任。

期待透過本輔導群運作，提供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與專業回饋人才培訓之豐富資源，讓每位教師在學科專業知識與實務能力，以及教育專業態度等方面的成長。

二、113學年度執行情形

(一)定期地方輔導群會議，會議除了增能研習、研擬輔導事項。

113年8月13日辦理地方輔導群增能研習，並召開地方輔導群工作會議，討論初任教師回流研習備課內容；於113年12月20日辦理地方輔導群工作會議，討論寒假初任教師回流研習備課內容；於114年5月8、9日辦理地方輔導群增能研習，學習初任教師研習認證規劃。

(二)地方輔導結合教師專業回饋人才與輔導團人員，運用精進計畫經費組織培力人才培訓，主要針對共備觀議課、校本課程發展宅配到校輔導。地方輔導群任務編組，針對初任教師(含三年內正式、代理及代課之教師)到校諮詢輔導。

(三)針對初任教師辦理教師專業回饋初階、進階研習認證，回流研習。

113學年度持續辦理上述各項業務，並著重加強正式及非正式(代理及代課)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機制，因此在113年8月22日至23日，辦理兩天的花蓮縣113學年度國中小初任正式教師導入及薪傳教師增能研習，接著在114年1月22日辦理花蓮縣113學年度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暨座談會。除了這些導入及回流研習外，並針對提出需求的初任老師或薪傳教師提供諮詢和輔導，協助跨校共學輔導機制之落實

(四)定期辦理輔導群會議，辦理方式專題講座、經驗交流分享、諮詢輔導編組及認領輔導學校、共識會等。

# 肆、計畫目標

一、定期召開地方輔導群務團務會議，整合各項輔導表單及工具，凝聚共識與SOP處理流程。

二、辦理培訓增能研習，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專業授課與回饋，使理論與實務密切結合，持續提升地方輔導夥伴專業知能與素養，激發輔導群成員間之交流對話。

三、辦理初任教師(含三年內正式之教師)增能研習，為初任教師建構輔導與支持系統，並活化教師教學社群，以利導入中小學教師專業發整合資源。

四、辦理到校諮詢輔導，協助各校辦理公開授課推動、專業學習社群運作、各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諮詢以及支持作業平臺操作與運用之各項協助。

# 伍、輔導重點及服務（支持或輔導）內涵

一、配合本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規劃，參與各項精進成長課程、培訓研習活動、輔導工作坊、到校諮詢輔導以及輔導資料分析等業務。

二、依區域劃分，接受、協助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實踐，以及教師在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及社群運作過程中之專業諮詢、輔導與資源支持，並給予專業回饋。

三、積極參與所屬或受邀其他學校教師公開授課，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

四、配合初任教師導入輔導計畫，協助縣端薪傳教師輔導支持系統建置，並積極擔任所屬或其他學校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

五、持續處理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與認證，鼓勵所有輔導團員須取得教師專業發展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資格。

六、協助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持續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與認證。

# 陸、114學年度推動重點與行動方案暨資本門預估明細表

一、推動重點與行動方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實踐方案輔導群運作計畫行動方案摘要表 | | | | | | |
| 項次 | 行動策略或計畫名稱 | 內容概述 | 執行期程 | 經費  預算 | 經費來源 | 110課綱相關增能 |
| 1 | 地方輔導夥伴專業增能研習 | 增進輔導夥伴專業知能與核心素養 | 114年8月-  115年7月 | 53,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  □縣市自籌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2 |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 | 教師專業對話、計畫執行討論 | 114年8月、115年1月 | 16,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  ■縣市自籌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3 | 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 教師專業對話及增能 | 115年1月 | 222,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147,000  ■縣市自籌75,000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4 | 初任正式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 | 教師專業對話 | 114年8月 | 270,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  ■縣市自籌270,000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5 | 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 教師學習社群 | 115年3月 | 25,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  ■縣市自籌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6 | 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研習與認證 | 三類人才培訓研習與認證 | 114年8月-  115年7月 | 13,000元 | □教育部精進補助-地方輔導群運作  ■縣市自籌  □其他專案:請說明 | ■是  □否 |
| 經費來源與金額 | | 申請教育部精進要點補助之地方輔導群運作 ，計 200,000 元 | | | | |
| 縣市自籌，計\_\_\_399,000\_\_\_\_\_元 | | | 其他專案補助，計 元 | |
| 經費總計 | | 599,000 元 | | | | |

# 柒、整體推動期程規劃行事曆(預計)

|  |  |  |
| --- | --- | --- |
|  | 日期 | 內容 |
| 上  學  期 | 114年8月初 | 輔導群群務定期會議及初任老師導入研習共備 |
| 114年8月中 | 初任教師導入研習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正式老師1場次) 合併辦理教專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體研習(1場次) |
| 114年10月底 | 地方輔導夥伴團隊專業增能研習 |
| 114年12月 | 分區輔導諮詢 |
| 114年12月底 | 輔導群群務定期會議暨期末討論會 |
| 115年1月中 | 初任教師增能研習時數認證 |
| 下  學  期 | 115年1月 |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 |
| 115年1月底 | 初任教師回流研習 |
| 115年3月 | 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
| 115年4月 | 輔導群群務定期會議 |
| 115年5月 | 教專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體研習及實務探討 |
| 115年6月 | 地方輔導夥伴團隊專業增能研習 |
| 115年7月 | 初任教師增能研習時數認證 |

# 捌、各行動方案(子計畫)執行期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計畫名稱 | 114年 | | | | | 115年 | | | | | | |
| 8月 | 9月 | 10  月 | 11  月 | 12  月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 1 | 地方輔導夥伴專業增能研習 |  |  |  |  |  |  |  |  |  |  |  |  |
| 2 |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 |  |  |  |  |  |  |  |  |  |  |  |  |
| 3 | 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  |  |  |  |  |  |  |  |  |  |  |  |
| 4 | 初任正式及代理代課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 |  |  |  |  |  |  |  |  |  |  |  |  |
| 5 | 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  |  |  |  |  |  |  |  |  |  |  |  |
| 6 | 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研習與認證 |  |  |  |  |  |  |  |  |  |  |  |  |

# 玖、預期成效

一、提升地方輔導夥伴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公開觀議課（公開授課）及課程設計之專業知能與核心素養。

二、提升輔導群諮詢輔導能力，透過分區輔導諮詢工作坊與到校諮詢輔導，與學校及教師進行專業對談及協助，提供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實踐，建立、增進地方輔導夥伴與學校、教師之互動模式。

三、精進輔導群三類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能力，透過協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各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發展，強化觀課與議課的實務操作與互動討論。

四、提供初任教師(含三年內正式、代理及代課之教師)完善之支持與輔導，協助其適應教師生涯。

五、透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務推動及素養導向教學實踐的分享，促進實務對話與交流。建構校本課程，及藉由教師公開課堂分享，培養教師團隊以共備共學、說課、觀課、議課方式進行教學成長。

# 拾、經費編列

**一、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經費編列統計表**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 申請教育部  （精進）經費補助 | 縣市自籌  預算經費 | 小計 |
| **(一)專業成長活動**（應辦計畫總額） | | 0元 | 0元 | 0元 |
| **(二)國民教育輔導體系運作** | | 350,000元 | 元 | 350,000元 |
| 地方  輔導群 | 1.群務運作整體經費 | 200,000元 | 0元 | 200,000元 |
| 2.差旅費 | 150,000元 | 0元 | 150,000元 |
| **(三)課程推動人員代理代課費** | | 670,000元 | 0元 | 670,000元 |
|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運作單位** | | 1,335,000元 | 0元 | 1,335,000元 |
| 1.人事費（專任行政助理） | | 750,000元 | 0元 | 750,000元 |
| 2.資本門 | | 500,000元 | 0元 | 500,000元 |
| 3.運作經費 | | 85,000元 | 0元 | 85,000元 |
| 合計  （**(一)專業成長活動＋(二)國民教育輔導體系運作＋(三)課程推動人員代理代課費＋(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運作單位**） | | 2,355,000元 | 0元 | 2,355,000元 |

**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分項經費編列說明**

**（一）教師專業實踐方案應辦計畫（專業成長活動）與經費說明摘要表**

【以表格方式呈現說明辦理各項培訓或增能活動的類別、場次、時間及預估人數，以下為參考範例，請依縣市實際情形增刪。】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計畫類別名稱 | 內容概述  (含場次及預估人數) | 經費預算 | 參照專業成長活動(頁碼) |
| 1 | 地方輔導夥伴團隊增能研習 | 增進輔導夥伴輔導專業知能及輔導技巧，協助輔導夥伴解決到校輔導問題與困境。(2場次，預估研習人次80人。) | 53,000元 | 16 |
| 2 |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 | 教師專業對話、計畫執行討論(2場次，預估研習人次30人。) | 16,000元 | 20 |
| 3 | 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 教師專業對話及增能，併同教專進階認證研習(1場次，預估研習人次350人。) | 222,000元 | 22 |
| 4 | 初任正式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 | 教師專業對話及增能，併同教專初階認證研習(1場次2天，預估研習人次200人。) | 270,000元 | 26 |
| 5 | 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 教師學習社群專業對話及分享(1場次，預估研習人次80人。) | 25,000元 | 34 |
| 6 | 三類專業人才培訓研習 | 1.初階研習1場次，併同初任教師導入增能研習辦理1場次，預計160位。  2.進階研習及實務探討各1場次，與宜蘭、基隆組成策略聯盟，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  3.教輔研習及實務探討各1場次，與宜蘭、基隆組成策略聯盟，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 | 13,000元 | 38 |
| 經費總計 | | | 599,000 元 |  |

**（二）地方輔導群群務運作及差旅費運用說明**

1.群務運作費：執行計畫所需之相關印刷

2.差旅費：辦理相關研習、參與中央相關研習及會議，以及至校諮詢輔導等所需差旅費

**（三）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課程推動人員代理代課費支用規劃說明(暫定，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  |  |  |  |  |
| --- | --- | --- | --- | --- |
| 支用對象 | 人數 | 減課代課支用情形簡述 | 執行期程 | 經費預算 |
| 地方輔導群成員 | 16 | 協助辦理相關研習及至學校輔導諮詢(由學校提出邀請) | 114.9-115.7 | 150,000 |
| 教學輔導教師 | 7 | 協助辦理相關研習及至學校輔導諮詢(由學校提出邀請) | 114.9-115.7 | 80,000 |
| 薪傳教師 | 130 | 協助輔導諮詢 | 114.9-115.7 | 220,000 |
| 課程推動人員代理代課費，總計： 450,000 元 | | | | |
| 教育部精進教學品質作業要點補助課程推動人員代理代課費之計算方式說明如下：  二、實踐方案輔導組織【地方輔導群成員、教學輔導教師、薪傳教師】  以精進教學品質作業要點補助基準基數，共計 450, 000 元 | | | | |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運作單位經費規劃說明**

【建議以表格方式呈現，以下為參考範例，請依實際情形增刪。包含1.人事費需說明專任行政助理工作內容、工作地點及聘用單位2.資本門需提出預估明細3.運作費需說明預計使用之單位】

|  |  |  |  |
| --- | --- | --- | --- |
| 項次 | 類 別 | 說 明 | 經費預算 |
| 1 | 人事費 | 教專中心專任行政助理 | 600,000元 |
| 2 | 資本門  (預估明細) | 計畫所需之設備 | 500,000元 |
| 3 | 運作費 | 執行計畫所需之相關印刷、雜支等費用 | 90,000元 |
| 經費總計 | | | 1,190,000 元 |

# 拾壹、各項實施計畫

## 子計畫一 地方輔導夥伴專業增能研習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地方輔導夥伴團隊專業培訓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一、增進輔導夥伴輔導專業知能及輔導技巧。

二、協助輔導夥伴解決到校輔導問題與困境。

三、提供輔導夥伴交流、經驗分享的機會，探討有效輔導策略，以發揮同儕學習的功能。

四、提昇輔導夥伴之核心能力：

（一）能協助本縣到校舉辦相關宣導說明，並輔導學校有效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行政規劃、方案實施與落實專業成長計畫擬定與執行等相關事宜。

（二）能到校協助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之整體規劃及推動等相關輔導事宜，提供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運作之經驗分享與建議。

（三）能協助宣導教育部十二年新課綱之政策及內涵，並協助學校進行推動。

（四）配合初任教師導入輔導計畫，協助縣端薪傳教師輔導支持系統建置，並積極擔任所屬或其他學校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肆、參加對象**：花蓮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成員、國教輔導團領召及副領召。

**伍、研習地點：**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會議室。

**陸、課程內容及規劃**

為增進輔導夥伴專業知能，確實發揮、落實輔導夥伴功能，擬辦理地方輔導夥伴增能研習，研習內容初步規劃為上下學期各辦理1場次（各場次辦理時間以全天或2個半天為原則，共8節），共計2場次。

一、研習課程內容（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一）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前瞻。

1.教專轉型並與精進計畫整合後的方向與作為。

2.縣級初階、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及教學輔導教師培訓之規劃重點。

3.縣級初階及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模式規劃。

4.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之模式-授課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TDO)及教學行動研究。

5.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發展的促進、規劃運作與實踐經營。

6.初任教師導入諮詢輔導與協助，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與適應教學現場實務。

（二）共同備課、觀課、議課之理念與實踐。

（三）輔導夥伴依分區輔導職責及工作注意事項。

（四）輔導夥伴經驗分享。

（五）專題演講。

二、研習時程規劃（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均為整天研習，自9：00~17：30後。

|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 --- | --- | --- | --- | --- |
| 上  學  期 | 114年10月底 | 09:00-10:00 | 1.教專轉型並與精進計畫整合後的方向與作為  2.輔導夥伴依分區輔導職責及工作注意事項 | 課發中心執秘  連安青老師 |
| 10:00-11:00 | 1.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2.授課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TDO)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11:10-12:10 | 1.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2.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12:10-13:10 | 午餐 |  |
| 13:10-14:10 | 1.高效能教師之技巧  2.初任教師支持系統(薪傳教師輔導)建置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14:20-16:20 | 專業回饋人才初階、進階、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及認證模式之規劃重點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16:30-17:30 | 輔導夥伴經驗分享  -分組學習教學觀察  -教學檔案製作與運用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17:30-17:50 | 綜合座談、討論 | 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
| 下  學  期 | 114年6月 | 09:00-10:50 | 專題演講(一)：素養導向的教學與評量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 11:00-12:10 | 專題演講(二)：教學行動研究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 12:10-13:00 | 午餐 |  |
| 13:10-15:00 | 專題演講(三)  -精進計畫深化成效評估理念與規劃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 15:10-16:10 | 專題演講(四)：課堂教學班級經營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 16:20-17:20 | 輔導夥伴經驗分享  -教學與評量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與試作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 17:20-17:40 | 綜合座談、討論 | 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 |

**柒、經費概算**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內聘講座鐘點費 | 1,000元/節 | 1 | 1,000元 | 1.預計由連安青執秘擔任講師。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外聘講座鐘點費 | 2,000元/節 | 13 | 26,000元 | 1.預計邀請丁一顧教授、張民杰教授等多位專家學者擔任講師。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印刷費 | 100元/本 | 80 | 8,000元 | 單價以100元為限。100元x40人/場x2場 |
| 交通費 | 880元/位 | 2 | 1,760元 | 以臺北-花蓮來回火車計算之，核實報支。 |
| 住宿費 | 2,000元/晚 | 2 | 4,000元 | 專家學者所需之住宿費，核實報支。 |
| 膳費 | 120元/位 | 80 | 9,600元 | 所需膳費。120元x40人/場x2場 |
| 雜支 | 2,640元 | 1 | 2,640元 |  |
| 合計 | - | - | 53,00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
| 總 計 | 新台幣 伍萬參仟 元整(申請精進計畫經費) | | | |

**捌、預期效益**

一、明確瞭解輔導夥伴之責任義務，以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動。

二、有效提升輔導夥伴公開授課、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及專業回饋人才培訓之專業知能，以協助學校之推動。

三、針對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精進，有效提升輔導夥伴課程與教學專業知能。

四、透過定期會議交流，適時宣導，凝聚夥伴彼此間共識。

## 子計畫二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實施計畫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地方輔導群專業對話共識營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一、增進輔導夥伴諮詢輔導專業知能與實務經驗，藉以提升其專業能力與素質。

二、增進輔導夥伴公開觀議課與共學以及教師學習社群推動之專業能力，藉以有效至校協助其公開授課及專業學習社群之推動。

三、協助提供初任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肆、參加對象**：花蓮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成員、承辦相關業務人員。

**伍、研習地點：**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會議室。

**陸、執行策略**

一、辦理場次：2場次。

二、共識營內容（暫訂）

（一）到校諮詢輔導訪談實務研討、省思與回饋。

（三）公開授課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實務探討。

（四）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發展理念與模式。

（五）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之教學與運用。

三、研習時程規劃（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暫訂） |
| 114年8月 | 09:00-10:30 | 1.到校諮詢輔導訪談實務研討、省思與回饋  2.公開授課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實務探討 | 教專中心  游可如輔導員 |
| 10:40-12:10 | 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運作與模式 | 課發中心李國明校長 |
| 12:10-12:40 | 綜合座談、討論 | 輔導群成員 |
| 115年12月 | 09:00-10:30 | 1.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經營(含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2.社群召集人角色定位  3.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成果分析與分享 | 課發中心連安青執秘 |
| 10:40-12:10 | 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之教學與運用 | 課發中心連安青執秘 |
| 12:10-12:40 | 綜合座談、討論 | 輔導群成員 |

**柒、經費概算**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內聘講座鐘點費 | 1,000元/節 | 2 | 2,000元 | 1.由本輔導群游可如輔導員擔任。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內聘講座鐘點費 | 1,000元/節 | 6 | 6,000元 | 1.預計邀請課發中心李國明校長及連安青執秘擔任講師。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印刷費 | 100元/本 | 30 | 3,000元 | 單價以100元為限。100元x30人/場x1場 |
| 膳費 | 120元/位 | 30 | 3,600元 | 所需膳費。120元x30人/場x1場 |
| 雜支 | 1,400元 | 1 | 1,400元 |  |
| 合計 | - | - | 16,00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
| 總 計 | 新台幣 壹萬陸仟 元整（由花蓮縣政府自籌經費，不申請精進計畫補助） | | | |

**捌、預期效益**

一、95%以上輔導夥伴能學習到各場共識營課程內容，藉以提升專業能力與素養。

二、85%以上輔導夥伴能熟習並操作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之各項功能。

## 子計畫三 分區輔導諮詢工作坊實施計畫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一、提供初任教師提升課程與教學及共備觀議課之專業知能。

二、聽取與關懷初任教師困境，共同討論及解決教師教學與生活適應問題。

三、透過分區輔導員與所屬陪伴之初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對話，建立初任教師對於地方輔導群信心，凝聚初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情誼、促成教師自主的專業成長與相互支持。

四、協助公開授課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之專業協助與輔導。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地方輔導群

**肆、參加對象**

本縣112~114學年度錄取之國中、小初任教師（含公費生分發）約350人。

**伍、研習地點（暫訂）**

花蓮縣立宜昌國小

**陸、實施方式**

一、112~114學年度初任教師應參與之回流研習，預計於115年1月23日辦理，並由本縣地方輔導群加以登錄以符合教育部要求初任教師三年內每半年回流一次的規定。

二、工作坊時程規劃（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 | **主講（持）人** | **備註** |
| 08：4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
| 09：00~09：20 | 長官致詞 |  |  |
| 09：20~10：10 | * 1.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   (1)教學觀察三部曲 | 講師:花蓮縣地方輔導群輔導員 | 主講1人，助理講師20人。(1H) |
| 10：10~10：30 | 休息一下 |  |  |
| 10：30~12：00 | (2)學觀察技術類型與紀錄方式介紹 | 講師:  花蓮縣地方輔導群輔導員 | 主講1人，助理講師20人。(2H) |
| 12：00~13：00 | 午餐及休息時間 | 承辦學校 |  |
| 13：00~13：50 | 初任教師常見困擾之探究與問題解決 | 採開放教師空間策略進行分組探討與經驗分享  （每一位協作講師協助1-2小組進行討論與分享） | 主講1人，助理講師20人。(1H) |
| 13：50~14：05 | 請移動到選修的分組課程場地 |  |  |
| 14：05~15：35 | 分組課程(一) | 共分5個場次  （分組教室名稱列於下表） | 各組講師需求見下表(2H) |
| 15：35~15：45 | 休息一下 |  |  |
| 15：45~16：35 | 分組課程(二) |  | 各組講師需求見下表(1H) |
| 16：35~ | 賦歸 |  |  |

分組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組 | 課程Ａ | 課程Ｂ | 課程Ｃ | 課程Ｄ | 課程Ｅ | 備註 |
| 課程名稱 | 教師專業回饋人員進階課程（1） | 班級經營 | 有效教學策略 | 『雙語教學』起步走 | 普通班教師特殊教育需求學生教學攻略 |  |
| 參與人數  上限 | 150 | 50 | 50 | 50 | 50 |  |
| 08：40~09：00 | 報到 | | | | |  |
| 09：00~09：20 | 長官致詞 | | | | |  |
| 09：20~12：00 | * 1. 教 學 觀察 與 會 談技術(1)   (1)教學觀察三部曲  (2)學觀察技術類型與紀錄方式介紹 | | | | | (3H) |
| 12：00~13：00 | 午餐及休息時間 | | | | |  |
| 13：00~13：50 | 初任教師常見困擾之探究與問題解決 | | | | | (1H) |
| 13：50~14：05 | 請移動到選修的分組課程場地 | | | | |  |
| 14：05~16：35 | (3)教學觀察技術的實作練習(含數位工具運用  (4)觀課倫理（含觀課後的資料運用原則） | 班級經營理念與做法  有效班級經營案例分享 | 認識有效教學理念與策略  有效教學策略實務分享  有效教學策略實作 | 雙語教學現況與推動方向。  雙語教學的課程樣貌示例與教學實踐 | 普通班教師對特教需求學生的認識與實務 | (3H) |
| 分組研習  場地 | 分組教室1 | 分組教室2 | 分組教室3 | 分組教室4 | 分組教室5 |  |
| 分組講師 | 主講師1人，  助理講師  10 人 | 主講師1人，助理講師 5 人 | 主講師1人，  助理講師  3 人 | 主講師1人，  助理講師  3 人 | 主講師1人，  助理講師  3人 |  |

**柒、經費概算**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內聘講座鐘點費 | 1,000元/節 | 19 | 19,000元 | 1.預計由輔導群成員擔任講師。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3.共同研習共計4時 ，分組研習分5場次，每場次3時，小計15時。合計共19時。 |
| 內聘助理講師鐘點費 | 500元/節 | 152 | 76,000元 | 1.預計由輔導群成員及領域輔導員擔任助理講師  2.將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3.共同研習共計4時 ，助理講師20人，小計80時。分組研習分5場次，每場次3時，助理講師24人(10+5+3\*3)。小計 72時。合計共152時。 |
| 印刷費 | 100元/本 | 350 | 35,000元 | 單價以100元為限。 |
| 場地租借費 | 20,000元 | 1 | 20,000元 | 借用場地暨電力使用費 |
| 場地布置費 | 14,000元 | 1 | 14,000元 | 桌椅之借用與搬運布置外包勞務費用 |
| 膳費 | 120元/位 | 400 | 48,000元 | 所需膳費。120元x400人 |
| 雜支 | 10,000元 | 1 | 10,000元 | 工作坊所需文具、辦公用品…等 |
| 合計 | - | - | 222,00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
| 總 計 | 新台幣 貳拾貳萬貳仟元整 | | | |

|  |  |  |
| --- | --- | --- |
| **經費來源：教育部精進要點補助經費合計** | **147,000** | **精進計畫中地方輔導群預算** |
| **經費來源：縣府自籌經費合計** | **75,000** | **精進計畫預算不足額，擬由縣府預算支付** |

**捌、預期效益**

先搜集初任教師困難，於回流研習中進行探討、解決教師在現場教學困難，提升初任教師課程與教學專業及建立良好的師生互動關係能力，促成初任教師間共學共好的專業學習社群互動與網絡關係。並藉由共備觀議課相關之能與案例討論及實作，進而提升教師專業及教學品質。

## 子計畫四 初任正式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第5點第5款。

**貳、目的**

一、薪傳國家優質良師典範，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二、提供及充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正式及代理代課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以提升教學效能，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與輔導。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肆、辦理日期（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114年8月22日、23日**

**伍、辦理地點**：花蓮縣吉安國小

**陸、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初任教師（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幼兒園教師）。

二、薪傳教師：

（一）具有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教學年資(校內如無具有5年以上正式教學年資且合適者，得列教學年資3年以上之教師)，班級經營與教學表現優良且具服務熱忱者。

（二）如偏鄉地區學校無正式教師之教學年資3年以上者，得跨校邀聘，或校內具服務熱忱者。

（三）具有教學輔導教師或進階專業回饋人員。

三、預計正式初任教師導入暨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場200人

**柒、研習內容（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1. 薪傳教師輔導支持體系建置-薪傳教師導入研習
2. 薪傳教師責任與輔導支持系統之建置。
3. 有意義的教學設計規劃診斷、實作與經驗回饋。
4. 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
5. 情緒支持與管理。
6. 各項教育資源分享。
7. 薪傳教師輔導支持體系建置-薪傳教師回流研習
8. 專題演講：教育素養-校園法律知多少。
9. 初任教師諮詢輔導之實務問題困難解惑。
10. 實踐過程之經驗交流與回饋分享。
11. 初任（正式及非正式）教師支持體系建置-初任教師導入研習
12. 初任教師支持系統之建置。
13. 班級經營及實務困難解惑：事半功倍的班級經營。
14. 有效的親師溝通與技巧。
15. 教學資源傳承：教育素養、有意義的教學、評量原來很多元。
16. 公開授課及共備課程：教學設計規劃、教學技巧演練與實作、教學診斷回饋。
17. 初任（正式及非正式）教師支持體系建置-初任教師回流研習
18. 初任教師陪伴與支持。
19. 實踐回饋分享。
20. 公開授課及共備課程。
21. 標竿、典範分享與交流。

**捌、工作坊時程規劃（暫訂，將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參加對象：初任國小普通科教師**

|  |  |  |  |
| --- | --- | --- | --- |
| **第一天：113年8月22日（星期四）** | | | |
| **時間(h/min）**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1.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2.國中小初任教師、薪傳教師共同參與 |
| 09:00-09:15 | 開幕式  縣長致詞 | 承辦學校 |
| 09:15-09:35 | 初任教師與薪傳師相見歡（花蓮縣初任教師輔導機制啟動儀式） | 教育單位長官 |
| 09:35-10:00 | 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經驗分享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 10:00-10:20 | 休息及移動至吉安國小三樓多功能教室 | | |
| 10:20-11:10  **（50mins）** | **國語**領域課程與教學設計及常見教學困難探究I | 花蓮縣國語文輔導團 | 1.地點:吉安國小三樓多功能教室  2.協作3人 |
| 11:10-12:00  **（50mins）** | **國語**領域課程與教學設計及常見教學困難探究II | 花蓮縣國語文輔導團 |
| 12:0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 13:00-13:50  **（50mins）** | **數學**領域課程與教學設計及常見教學困難探究I | 花蓮縣數學輔導團 |
| 13:50-14:00 | 休息一下 | |
| 14:00-14:50  **（50mins）** | **數學**領域課程與教學設計及常見教學困難探究II | 花蓮縣數學輔導團 |
| 14:50-15:00 | 休息一下 | |
| 15:00-15:50 | **數學**領域課程與教學設計及常見教學困難探究Ⅲ | 花蓮縣數學輔導團 |
| 15:50-16:00 | 綜合座談 | 地方輔導小組 |

**參加對象：初任國中教師、初任國小英語專長教師**

|  |  |  |  |
| --- | --- | --- | --- |
| **第ㄧ天：113年8月22日（星期四）** | | | |
| **時間(h/min）**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1.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2.國中小初任教師、薪傳教師共同參與 |
| 09:00-09:15 | 開幕式  縣長致詞 | 承辦學校 |
| 09:15-09:35 | 初任教師與薪傳師相見歡（花蓮縣初任教師輔導機制啟動儀式） | 教育單位長官 |
| 09:35-10:00 | 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經驗分享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 10:00-10:20 | 休息一下及移動至吉安國小一樓會議室 | | |
| 10:20-11:10  （50mins） | 探究策略的概念與做法 | 課發中心輔導員 | 1.地點:吉安國小一樓會議室  2.協作3人 |
| 11:10-12:00  （50mins） | 探究策略的相關學理及原則 |
| 12:0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13:00-13:50  （50mins） | 探究策略及其運用—「概念為本的課程與教學」為例 |
| 13:50-14:00 | 休息一下 |
| 14:00-14:50  （50mins） | 探究策略及其運用—「概念為本的課程與教學」為例 |
| 14:50-15:00 | 休息一下 |
| 15:00-15:50 | 各領域輔導團經驗分享 |
| 15:50-16:00 | 綜合座談 |

**參加對象：初任特教教師**

|  |  |  |  |
| --- | --- | --- | --- |
| **第ㄧ天：113年8月22日（星期四）** | | | |
| **時間(h/min）**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1.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2.國中小初任教師、薪傳教師共同參與 |
| 09:00-09:15 | 開幕式  縣長致詞 | 承辦學校 |
| 09:15-09:35 | 初任教師與薪傳師相見歡（花蓮縣初任教師輔導機制啟動儀式） | 教育單位長官 |
| 09:35-10:00 | 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經驗分享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 10:00-10:30 | 休息一下及移動至吉安國中活動中心 | | |
| 10:30-11:30  （60mins） | 如何寫一份 IEP(分組進行) | 特教輔導團校長  特教輔導團輔導員 | 1.地點:吉安國中活動中心  2.特教初任教師(含近2年初任特教代理教師) |
| 11:30-12:00  （30mins） | 班級經營實務分享(分組進行) |
| 12:0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13:00-14:00  （60mins） | 花蓮縣特殊教育現況與展望 |
| 14:00-14:10 | 休息一下 |
| 14:10-15:50  （100mins） | 特教人的職場幸福守則 |
| 15:50-16:00 | 綜合座談 |

**參加對象：薪傳教師**

|  |  |  |  |
| --- | --- | --- | --- |
| **第ㄧ天：113年8月22日（星期四）** | | | |
| **時間(h/min）**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1.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2.國中小初任教師、薪傳教師共同參與 |
| 09:00-09:15 | 開幕式  縣長致詞 | 承辦學校 |
| 09:15-09:35 | 初任教師與薪傳師相見歡（花蓮縣初任教師輔導機制啟動儀式） | 教育單位長官 |
| 09:35-10:00 | 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經驗分享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 10:00-10:20 | 休息一下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 |
| 10:20-11:10  **（50mins）** | 1、薪傳教師角色與職責  2、初任教師常見問題態樣與解決方式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1.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2.協作人員15位  3.課程對象：國中小薪傳教師 |
| 11:10-12:00  **（50mins）** | **陪伴與輔導I**  行政運作制度案例及討論 | 地方輔導群  秀林國中施淑娟校長 |
| 12:00-13:00 | 休息一下 | |
| 13:00-13:50  **（50mins）** | **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台:**初任教師輔導與支持系統及輔導紀錄表填報說明 | 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台團隊 |
| 13:50-14:00 | 休息一下 | |
| 14:00-14:50  **（50mins）** | **陪伴與輔導II**  親師溝通的案例及討論 | 地方輔導群  豐山國小謝燕惠校長 |
| 14:50-15:00 | 休息一下 | |
| 15:00-15:50  **（50mins）** | **陪伴與輔導III**  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案例及討論 | 地方輔導群  康樂國小蔣淑芳校長 |
| 15:50-16:00 | 綜合座談 | 教育單位長官 |

**參加對象：初任國小教師、初任國中教師、擔任薪傳教師(未具有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證書)**

|  |  |  |  |
| --- | --- | --- | --- |
| **第二天：113年8月23日(星期五)-研習地點:吉安國小活動中心** | | | |
| **時間(h/min）**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08:30-09:00 | 報到 | 承辦學校 |  |
| 09:00-09:50  **（50mins）** | 初任教師支持系統之建置 | 地方輔導群召集人 |  |
| 09:50-11:20  **（90mins）** | 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含向度和指標的具體說明） | 課發中心副主任  游可如校長 | 協作人員20位 |
| 11:20-11:30 | 休息一下 | | |
| 11:30-12:20  **（50mins）**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含PaGamO素養學習平台) | 課發中心副主任  游可如校長 | 協作人員20位 |
| 12:2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
| 13:00-14:30  **（90mins）** |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I | 課發中心執行秘書  連安青老師 | 協作人員 20位 |
| 14:30-14:40 | 休息一下 | | |
| 14:40-15:30  **（50mins）** |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II | 課發中心執行秘書  連安青老師 | 協作人員20位 |
| 15:30-16:00 | 綜合座談 | 教育單位長官 |  |

**玖、預期效益**

一、透過薪傳教師發揮良師典範的支持力量，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活，進而勝任教職、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二、提供初任教師共同備課、公開授課等實務經驗。

**拾、經費概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備註 |
| 內聘講座鐘點費 | 1,000元/節 | 22 | 22,000 | 1. 8/23國中小初任教師初階研習，內聘講師1,000元/節。 2. 8/22分兩個場地進行：1.國小國一般教師2.國中初任教師及小學英語專長教師研習，內聘講師1,000元/節。 3. 8/22薪傳教師研習，內聘講師1000元/節 |
| 內聘助教鐘點費 | 500/節 | 245 | 122,500 | 內聘助理講師500元/節  國小初任教師研習：8/22，5H×3人，，共15H。  國中初任教師及小學英語專長教師研習：8/22，5H×3人，共15H。  薪傳教師研習，8/22，5H×15人(分約 15組進行實作討論，每組一位助理講師)，共75H  8/23國中小初任教師及薪傳教師初階研習7H×2 0人，共140H(預估160人，分成約 2 0組進行實作討論，每組一位助理講師) |
| 印刷費 | 100元/本 | 360 | 36,000 | 1.每人單價上限100元，印刷費總額不超過30%。  2.國中小初任教師約100人，薪傳教師約100人。。8/23參與學員約160人，共約360人。 |
| 膳費 | 120元/位 | 430 | 51,600 | 1.8/22中午用餐人數：學員約200人+講師.工作人員35人。共235人  2.8/23中午用餐人數，初任教師160人，講師及工作人員35人，計195人。 |
| 場地租借及冷氣費 | 20,000 | 1式 | 20,000 | 研習場地場租及冷氣使用費用： |
| 場地佈置費 | 1,500 | 4場 | 6,000 | 8/22薪傳教師、國中探究策略、國小國數、8/23初階研習，共四個場次，海報、布條、展示板……等 |
| 場地桌椅佈置 | 8,000 | 1式 | 8,000 | 8/22及8/23研習所需桌椅搬運及佈置，為方便實作、討論，桌子必須排成小組形式。  8/22約需260人次之桌椅  8/23約需160人次桌椅 |
| 小計 |  |  | 266,100 |  |
| 雜支 | 3,900元 | 1式 | 3,900 | 以上金額之6%為限。 |
| 總計 |  | | **270,000** | 各項經費不足得相互勻支。(本活動經費由花蓮縣政府自籌，不申請精進計畫補助。) |

子計畫五 學校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學校教師學習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貳、緣起**

教師向來是增進學生學習成效之關鍵人物，在面對政策變革的當下，教師增能被視為首要策略。而運用課程教學引領學校團隊發展，期望學校能以課程發展為主軸建立專業教學團隊，並轉化為課程教學創新之動能。由於精進教學基地在學校，讓學校成員成為優質課程教學團隊，才能落實課堂教學及學生學習之目標。

學校社群規劃、推動策略及作法之目的，除持續鼓勵學校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建構教師專業支持與輔導系統，蓄積學校正向成長的能量外，期望能建構實質有效社群支持和輔導機制，並強調系統性實施歷程，包括具體需求評估、明確的目標、系統規畫、運用適切評估和採用反省實踐做法等步驟；並應著重在計畫規劃的精緻性和研習內容可行性原則下，掌握「轉化實作」→「經驗分享」→「成果評估」之原則來進行，讓社群成為建構專業教學團隊與精進課程教學的推手，發揮其集體與專業之力量。

輔導學校以學習社群模式進行教學研究會，藉由各校學習社群的運作，將教師增能研習的場域回歸至其教學現場之中，不僅切合教師的教學環境，回應學校端的教師研習需求，讓老師藉由同儕打開教室，了解自己教學需要精進的地方。並提升課程與教學領導者課程實踐核心專業能力，期透過講座、分享討論等方式使本縣課程與教學領導者具備課程與教學領導的專業知識。

**參、計畫目標**

一、落實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藉以提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動。

二、加強學校教師專業發展習社群召集人之知能與實務推動，促進成長。

三、增進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辦理工作相關事宜規畫知能，以利之推展。

四、藉由課程研習活動，溝通觀念，培養課程領導人之教學領導與實踐之能力。

五、落實校本教師專業社群之運作與成效，帶動教師課程與教學方案規劃、執行、反省與轉化的行動能力。

**肆、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伍、參加對象**：花蓮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成員、114學年度精進計畫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亦鼓勵其他有興趣教師參加）、113學年度精進計畫之績優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陸、研習地點（暫訂）**：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柒、實施方式**

一、辦理時間與場次：暫訂114年4月底辦理，共計1場次。

二、研習規劃（暫定，將視實際需求調整之）

| 時間 | 活動內容 | 主講人 |
| --- | --- | --- |
| 09:00-09:40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 康樂國小  蔣淑芳校長 |
| 09:40-11:00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經營（含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 康樂國小  蔣淑芳校長 |
| 11：00-12:20 | 學習社群績優學校經驗分享 | 邀請兩所學校  分享 |
| 12:20-13:00 | 綜合座談、交流 | 承辦學校 |

**捌、經費概算：**由花蓮縣政府自行籌辦經費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內聘講師鐘點費 | 1,000元/節 | 6 | 6,000元 | 1.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印刷費 | 100元/本 | 80 | 8,000元 | 單價以100元為限。 |
| 膳費 | 120元/位 | 80 | 9,600元 | 所需膳費。 |
| 雜支 | 1,400元 | 1 | 1,400元 |  |
| 合計 | - | - | 25,00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
| 總 計 | 新台幣 貳萬伍仟 元整（由花蓮縣政府自籌經費，不申請精進計畫補助） | | | |

**玖、預期效益**

一、協助專業學習社群成員瞭解運作。

二、將素養導向融入社群，促進專業成長。

三、藉由課程研習活動，溝通觀念，建立教育改革共識，達成教學目標。

四、精進學校社群召集人專業知能，培養掌握趨勢、轉化教育政策的能力，提升有效運作教師專業社群。

**學校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研習活動回饋表**

1. 承辦學校：
2. 研習日期：
3. 參加人員：
4. 問卷調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指標 | 符合程度(請勾選) | | | | |
| 非常不符合 非常符合  1 2 3 4 5 | | | | |
| 1.本次研習主講者講述表達恰當、分析內容精闢。 |  |  |  |  |  |
| 2.本次研習分組人入編排適合主題討論。 |  |  |  |  |  |
| 3.本次研習活動流程安排適當、環境適當。 |  |  |  |  |  |
| 4.本次研習能讓我理解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  |  |  |  |  |
| 5. 本次研習能讓我具有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經營的能力和策略。 |  |  |  |  |  |
| 6. 研習心得(感受最深的部分 / 最感興趣的部分 / 覺得最實用，想嘗試的部分)： | | | | | |

## 子計畫六 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專實踐方案-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培訓研習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培訓實體研習**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

**貳、研習目的**

一、為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培訓教師專業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員，建立基本人力資源。

二、協助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推動理念。

三、培訓具備教學觀察(備課、觀課、議課)基本概念。

四、藉由教師同儕專業對話互動與輔導、自我省思，提升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階專業回饋人員知能、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能力。

**参、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課發中心

**肆、研習對象**：花蓮縣立及國私立國中、國小學校之初任教師及未滿三年的薪傳教師。參與人數160人。

**伍、研習日期**：114年8月23日，上午9點至下午4點30分。

**陸、研習地點**：花蓮縣宜昌國小活動中心。

**柒、研習課程內容與時數**

研習方式包含專題研討、講解、實作與演練。課程內容包含：

一、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3小時）

二、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3小時）

**捌、課程表（如初任教師導入研習課表，33頁，將視實際需求調整之）**

**玖、經費概算**

**如初任教師導入研習課表，33頁，將視實際需求調整之）**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培訓及實務探討實體研習**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

**貳、目的**

一、協助教師深入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計畫精神及要點，有效提升、推動教師專業。

二、培養教師具備教學觀察、觀議課及專業對話能力，增進教師專業知能。

三、落實教師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評鑑人員之質與量。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發中心

**肆、研習對象**

一、實體研習

（一）具3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並有3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

（二）具舊制評鑑人員初階證書，或完成「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6小時課程」。

（三）對認證課程有興趣之教師(含未具合格教師證書之代理、代課、兼任教師或教學資源人員亦可旁聽)，未參加認證仍可核予研習時數。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已完成109-111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實體研習課程（12小時）之教師。

**伍、研習場次及日期**（由師大媒合，將與宜蘭縣、基隆市組成策略聯盟，採線上研習方式輪流辦理，配合承辦縣市辦理研習）

一、實體研習：1場次。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1場次，共計1日。

**陸、研習地點**：花蓮縣教育處課發中心。

**柒、課程內容及時數**

一、實體研習：含3科，共計12小時。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含1科，共計6小時。

|  |  |  |  |
| --- | --- | --- | --- |
| 類別 | 課程 | 課程重點 | 時數 |
| 實體研習 |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 | 1.觀察前會談：焦點問題形成、邀請同儕、依會談題綱引導討論、實作分享  2.課堂觀察：工具示例、實作分享  -座位表的觀察技術：在工作中  -選擇性逐字紀錄  3.觀察後回饋會談：配合會談題綱介紹ORID及推論階梯的會談技術、實作分享  4.觀課倫理 | 6小時 |
| 公開授課理論與實務 | 完成公開授課前中後時期的觀察紀錄  利用議課時間提供當事人反思及回饋的機會 | 3小時 |
| 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 | 1.專業成長計畫概述（未來擬採取之教與學行動或策略）  2.專業成長計畫實作（與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結合操作）  3.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理念與運作  4.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的問題挑戰及實施策略 | 3小時 |
| 實務探討（回流）研習 | 專業回饋實務探討 | 含實作分享3小時、選修3小時，選修課程內容包含以下，可擇一辦理：  1.課程綱要內涵與解析  2.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  3.素養導向課程設計：主題式探究  4.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問題導向學習 | 6小時 |

**捌、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 實體研習 | 第  一  天 | 08:55-09:00 | 課程內容說明 | 策略聯盟承辦縣市負責。 |
| 09:00-12:00 |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Part1 | 策略聯盟承辦縣市負責 |
| 13:30-16:30 |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Part2 |
| 第  二  天 | 09:00-12:00 | 公開授課理論與實務 |
| 13:30-16:30 | 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 |
| 實務探討（回流）研習 | | 09:00-12:00 | 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 | 策略聯盟承辦縣市負責 |
| 13:30-16:30 | 實務探討實作、分享 |

**玖、預期效益**

一、藉由「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深耕教師專業發展之概念，提升專業教學觀察、教學檔案與專業學習社群能力。

二、落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中融入新課綱及備、觀、議課之模式，以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措施。

**拾、經費概算表**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交通費 | 440/趟 | 20 | 8,800元 | 1.預計補助有意參加的教師10人至宜蘭、基隆的火車票錢。  2.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雜支 | 480元 | 1 | 480元 |  |
| 合計 | - | - | 9,28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經費由花蓮縣政府自籌，不申請精進計畫補助。 |
| 總 計 | 新台幣 玖仟貳佰捌拾 元整 | | | |

**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學輔導教師人才認證培訓及實務探討實體研習**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四、花蓮縣11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

**貳、目的**

一、協助瞭解教師專業實踐方案及認證流程之認識。

二、培訓具備教學觀察、教學診斷與輔導教學改進知能。

三、培訓提升輔導教師在對初任教師及教學有困難之教師之教學輔導能力與應用技巧。

四、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之質與量。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發中心

**肆、研習對象**

一、實體研習

（一）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技術教師亦屬之），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

（二）具備舊制評鑑人員進階證書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之教師。

（三）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課程有興趣之教師（含未具合格教師證書之代理、代課、兼任教師或教學資源人員等），亦可自由報名參加並核予研習時數。唯教師若要進行認證，則尚必須符合上述一、二資格。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已完成109-111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實體課程（24小時）之教師。

**伍、研習場次及日期**（由師大媒合，與基隆市、宜蘭縣組成策略聯盟，採線上方式辦理）

一、實體研習：1場次，共計3日。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1場次，共計1日。

**陸、研習地點**：線上方式處理。

**柒、課程內容及時數**

一、實體研習：含6科，共計24小時。

二、實務探討（回流）研習：含1科，共計6小時。

|  |  |  |
| --- | --- | --- |
| 類別 | 課程 | 時數 |
| 實體研習 | 3-1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 3小時 |
| 3-2 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 | 3小時 |
| 3-3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 | 6小時 |
| 3-4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 | 6小時 |
| 3-5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 | 3小時 |
| 3-6 教學行動研究 | 3小時 |
| 實務探討（回流）  研習 | 3-7 教學輔導實務探討  （1）教學輔導教師專業實踐經驗分享  （2）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與分享  （3）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回饋與分享交  A.專業回饋人才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說明與未來回饋服務事項  B.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操作說明 | 6小時 |

**捌、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 實體研習 | 第  一  天 | 08:30-11:30 |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Part1 | 1.縣內學校或隸屬關係等具講師資格之校長、主任、教  2.具講師資格之國內專家學者 |
| 12:30-15:30 |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Part2 |
| 15:30-18:30 |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 |
| 第  二  天 | 09:30-12:30 |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Part1 |
| 13:30-16:30 |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Part2 |
| 第  三  天 | 08:30-11:30 |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
| 12:30-15:30 | 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 |
| 15:30-18:30 | 教學行動研究 |
| 實務探討  （回流）研習 | | 09:00-12:00 | 教學輔導教師專業實踐經驗分享 | 1.縣內學校或隸屬關係等具講師資格之校長、主任、教  2.具講師資格之國內專家學者 |
| 13:00-15:00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與分享 |
| 15:00-16:00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回饋與分享交流  A.專業回饋人才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說明與未來回饋服務事項  B.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操作說明 |

**玖、經費概算表**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 | --- | --- | --- | --- |
| 交通費 | 440/趟 | 8 | 3,520元 | 1.預計補助有意參加的教師4人至臺北、宜蘭、基隆的火車票錢。  2.依實際執行需求調整講師名單。 |
| 雜支 | 200元 | 1 | 200元 |  |
| 合計 | - | - | 3,720元 | 上述經費各項目間得依實際情況勻支  經費由花蓮縣政府自籌，不申請精進計畫補助。 |
| 總 計 | 新台幣 參玖柒佰貳拾 元整 | | | |